

# 履坦镇郑村石龙头自然村凤山台、幸福之家配电房工程 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：H202404300008001)

## 1. 招标条件

履坦镇郑村石龙头自然村凤山台、幸福之家配电房工程 经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 业主自筹，出资比例为 **100%**，招标人为 武义县履坦镇郑村股份经济合作社，委托代理机构为 浙江振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 履坦镇郑村石龙头自然村凤山台、幸福之家配电房工程 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## 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概况：本项目工程造价 759812 元

2.2 建设地点：武义县履坦镇郑村

2.3 招标范围：履坦镇郑村石龙头自然村凤山台、幸福之家配电房工程，预算造价为 759812 元，工程内容：配电房的主体建筑、门、窗、室内照明。

2.4 计划工期：60 日历天

2.5 工程质量：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

## 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(一) 投标人：

3.1 企业工商注册所在地为：武义县。  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 资质的  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能力。

3.2 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，  企业主要负责人（法定代表人、企业经理、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、企业技术负责人）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A类证书。

3.3  自\_\_以来承接过\_\_业绩。

3.4 本次招标  接受 /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：

3.5 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、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：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，投标人无被住建局、浙江省本级、金华市本级及武义县有关部门列入不良

行为记录公示期或者投标限制期的情况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，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。。

(二) 拟派项目负责人：

3.6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其以上 建造师执业资格，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。

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\_\_职称。

3.7 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、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：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（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，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，结束时间为该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）担任项目负责人（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）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。。

(三) 其他：

3.8 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，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证书。

3.9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，无投标承诺书所列的失信、暂停投标资格、取消投标资格等行为。

## 4. 招投标方式

公开招标。

## 5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5.1 本项目招标文件（含招标控制价、图纸）和补充（答疑、澄清）文件均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。

5.2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网址：潜在投标人登录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：<http://ggzyjy.jinhua.gov.cn>自行下载。

5.3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时间：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4-05-09 09:30:00。

## 6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4-05-09 09:30:00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：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：<http://ggzyjy.jinhua.gov.cn>。

## 7. 监督部门

监督部门：武义县履坦镇招投标工作领导小组 联  
系方式：0579-87690003

## 8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武义县履坦镇郑村股份 经济合作社	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振信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
地址：武义县履坦镇郑村	地址：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栖霞八区2 单元202室附房
联系人：项晓阳	联系人：陈璐
电话：13967961528	电话：18368655851
邮箱：/	邮箱：1007594811@qq.com

## 9. 其它

/

2024年04月30日